**出 席 代 表 授 權 書**

 **茲授權本投標單位（職稱及姓名） 先生＼小姐代表出席貴基金會**「2021年台語微電影創作徵選委託專業服務」勞務採購案之**資格審查及簽約等相關會議，該員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投標單位發生效力，本投標單位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。**

**請惠予核備**

**此 致**

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

 **投標單位名稱：**

 **授權人簽署：**

 **（須與投件資料相同）**

**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**

**注意事項：**

**投標單位代表人或代理人於參加投件時，應依下列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：**

一、投標單位若由代表人（即法定代理人）親至開會地點，攜帶投標單位印章及代表人印章親至開會地點，應出示身分證件，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(如未帶投標單位及代表人印章，得由代表人以簽名代替)。

二、本投標單位若委由代理人出席開會現場，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分證件，並攜帶投標單位印章及代表人印章(如未攜帶投標單位及代表人印章，得由代理人以簽名代替）。